

## 新竹市 113 年度親職教育研習計畫

### 一、依據：

- (一)本市 113 年度推展家庭教育計畫。
- (二)家庭教育法第 13 條
- (三)新竹市 113 年度「友善校園」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計畫。

### 二、目的：

- (一)鼓勵家長參與本校親職教育活動，並增進家長親子溝通技巧及各項親職知能。
- (二)認識親職角色與責任，學習正向親子溝通技巧，適時的給予回應與支持，讓彼此的關係更為親近。
- (三)增進教師家庭教育的內涵與價值之相關知能，促進親師生合作、共同創造三贏成果。
- (四)強化教師與家長認知其推動性別平等教育工作之定位與職責。

### 三、辦理單位：

- (一)指導單位：新竹市政府。
- (二)主辦單位：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。
- (三)承辦單位：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。

### 四、辦理日期：113 年 3 月 2 日(六) 09：00-10：40

### 五、課程主題：給孩子的性平自我保護課~認識身體界線與身體自主權

### 六、辦理地點：新竹市香山區大庄國民小學視聽教室。

### 七、參加人員：本校教師與家長

### 八、預期效益：

- (一)透過有效的親子溝通方式，適時的給予孩子回應與支持。
- (二)教師與家長習得正確的性平觀念，並教導學生保護身體自主權。
- (三)教師能有效合作推動校園性別平等教育工作。

### 九、全程參加核予研習時數 2 小時